



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
统采购（二次）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文件编号：

TC24938W6

项目名称：

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统采购
（二次）

委托单位：

甘肃省地震局

代理机构：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书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6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
第六章 采购程序	40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受甘肃省地震局的委托，对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统采购（二次）以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本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经济信息网进行了单一来源采购公示，公示期间无任何异议。现邀请贵单位参与本项目投标。

一、项目编号：TC24938W6

二、采购内容：技术规格书内的所有设备采购及安装（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三、采购预算金额：410.0000 万元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投标商须为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的设备生产厂商、销售代理商（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售后服务能力和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须提供最近三年任意一年（2021 年-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4、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五、实施单一来源采购的简要理由与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1. 为了满足甘肃省大震震源探测的工作需求，拟采购的大吨位(28吨级)可控震源系统符合技术指标要求；

2. 根据采购需求的调研结果,目前满足技术要求的生产厂家国内只有1家(保定北奥石油物探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经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统采购项目两次公开招标,仅此1家潜在供应商。故采用单一来源采购。

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保定北奥石油物探特种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保定市徐水区宏兴西路671号

六、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2024年7月22日至2024年7月24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方式：

1、现场获取：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写字楼36楼3616室，除法定节假日和双休日）

2、网上获取：

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将本项目公告要求的相关资质等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以邮件方式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zhaojinliang@cntcitic.com.cn）或现场提供。

2) 将工作人员回复的项目登记表如实填写完成后，连同标书款付款凭证扫描件发送回邮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电子版500.00元，以网银或电汇形式缴纳。标书款需汇入本项目执行机构账户，户名：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兰州雁滩第一支行；账号：2703888509000036651；并注明：
TC24938W6 标书款）。



3)待工作人员核对完以上全部内容，会将最终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给该项目联系人邮箱。

七、响应文件递交：

- 1、截止时间：2024年7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电子开标厅（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写字楼36楼3616室）

八、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甘肃省地震局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

联系方式：0931-82710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中心 36 楼 3616 室

联系方式：zhaojinliang@cntcitic.com.cn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金亮、王媛媛

电话： 19993076830 1999307682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是关于采购项目的具体要求及对供应商须知的补充，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甘肃省地震局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中心 36 楼 联系人：赵金亮、王媛媛 电话： 19993076830 19993076826 电子邮箱：zhaojinliang@cntcitic.com.cn
3	项目名称	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统采购（二次）
4	交货地点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甘肃省地震局院内
5	交货时间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
6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7	质量要求	达到采购人要求
8	联合体	不接受
9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无
10	投标有效期	90 日（日历日）
11	供应商资格条件	见第一章
12	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文件1份（U盘1份，文件须为PDF格式，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包括签字盖章）。

序号	名称	说明和要求
1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p>时间：2024年7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电子开标厅（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写字楼3616室）</p>
15	协商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4年7月2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电子开标厅（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万达写字楼3616室）</p>
16	公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经济信息网
17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3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18	资格审查	<p>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文件需加盖单位印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协商资格被取消。</p>

序号	名称	说明和要求
19	其他	<p>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电汇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签约合同的5%。</p> <p>乙方在收到采购代理的《成交通知书》10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至签署验收报告为止，之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履约保证金将由采购人无息退还给乙方。</p> <p>注：成交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p> <p>质保期：1年</p> <p>资金支付：甲方与乙方签署成交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合同总价的40%支付乙方。合同中全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证明后，甲方将合同总价的60%支付乙方。乙方负责给甲方开具结算发票。</p> <p>合同签订后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p> <p>合同签订后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p> <p>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p>
20	采购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具体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照5000元进行收取；100万元以内不下浮；100万元—500万元，下浮12%；500万元以上，下浮15%。</p>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定义

- 1.1 “采购人”系指甘肃省地震局。
-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
- 1.3 “供应商”系指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4 “成交供应商”系指最终被授予成交通知书的供应商。
- 1.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6 “工程”系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 1.7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 1.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系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 1.9 “进口产品”系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1.10 “书面形式”系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合格的供应商

2.1 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商须为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的设备生产厂商、销售代理商（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售后服务能力和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须提供最近三年任意一年（2021年-2023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2.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2.4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2.5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3、参与采购活动的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费用。

二、采购文件

4、采购文件构成

4.1 采购文件包括：

- (1) 采购邀请书
- (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 合同格式
- (4) 采购需求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采购程序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供应商将承担其风险，并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采购文件的澄清

对采购文件需要澄清的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三天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寄送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相关法律规定的期限内，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并将修改内容以书面形式告知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甘肃经济信息网》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同等约束力。供应商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采购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响应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6.3 为使供应商编写响应文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并通知获取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语言

7.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项目来往的文件和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7.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8、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 响应声明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基本情况

(4) 提交的其它文件

9、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内容与要求编写其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0、报价

10.1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乙方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0.2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报价。

10.3 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采购人采购，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0.4 最终成交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任何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实质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1、报价应包括完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费用。

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

报价采用唯一价格，即不得为某一范围价格。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

12、证明供应商资格合格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

13、证明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证明服务内容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

14、谈判保证金

详见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15、投标有效期

15.1 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应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样式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准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6.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电子版与纸质版完全一致，包括签字盖章。

16.3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签章。

16.4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胶装成册。

16.5 响应文件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16.6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

16.7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如在采购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报价。

四、响应文件递交

17、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后送达指定地点。

18、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18.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8.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9、迟交的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响应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0.3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0.4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响应文件。



五、单一来源采购要求

21、采购要求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评审活动。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

21.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报价将不进行评审活动。

21.3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好现场报价记录。

22、采购小组组建及工作

22.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组建采购小组。

22.2 采购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人数为三人或以上单数。

22.3 采购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价格协商。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采购小组应当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4 在采购期间，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但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改变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采购过程的保密性

23.1 从采购开始，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成交通知书时，凡与审查、澄清和报价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采购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2 在采购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响应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审期间可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或答疑，有关澄清或答疑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5、采购程序

25.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评审。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



25.2 采购步骤：

a. 采购小组根据唯一供应商是否满足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b. 采购小组与供应商应当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协商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协商谈判。

26、响应文件评审

采购小组按照“采购程序及成交办法”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7、无效响应的情形

27.1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签字和盖章；

27.2 响应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27.3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

27.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7.5 供应商未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的采购需求；

27.6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8、成交

28.1 采购小组根据采购程序及成交办法，提出书面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价格。

28.2 由采购代理机构按要求在《甘肃经济信息网》公布成交结果。

六、授予合同

29、合同授予标准

29.1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能够履行合同义务的供应商。

29.2 更改采购内容的权力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0. 接受和拒绝任何所有报价的权力

采购人保留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1、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签订合同

32.1 供应商自成交结果发布之日起成为成交供应商。

32.2 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32.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采购标的、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2.4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3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采购任务取消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并通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5、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向中标人收取。具体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照5000元进行收取；100万元以内不下浮；100万元——500万元，下浮12%；500万元以上，下浮1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
控震源系统采购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人（全称）：甘肃省地震局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货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住所地：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

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项目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序号	名称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合价（万元）	交货日期
1						
2						
3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统采购招标文件以及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含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供货一览表；

- (3) 交货地点一览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5) 投标承诺;
- (6) 服务承诺;
- (7)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8)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如招标文件对交货时间未明确规定，则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时间交付货物。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

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合格的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中标人提供的设备须是 1 年内生产的全新仪器，仪器内部无损坏，外表无磨损，外部包装无破损，并通过最终用户测试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视为供货验收完毕。通过最终用户 3 个月的试运行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视为验收完毕。

第八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2.1、 根据不同项目及货物，由乙方提供不少于年的保修和维护；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2.2、 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维修和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2.3、 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8：00-18：00）为小时；非工作期间为小时。

2.4、若货物故障在检修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2.5、 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6、 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合同总价 5%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天。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验收合格后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5、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为（1）、（2）

（1） 现金转账

（2） 银行出具的保函

第十条 货款支付

履约保证金：乙方在收到采购代理的《成交通知书》10 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总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有效期至签署验收报告为止，之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履约保证金将由采购人无息退还给乙方。



质保期：1 年

资金支付：甲方与乙方签署成交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合同总价的40%支付乙方。合同中全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证明后，甲方将合同总价的60%支付乙方。乙方负责给甲方开具结算发票。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合同签订后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合同签订后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违约金。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要求或者质量造成甲方或最终用户使用乙方货物造成他人及自身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并据实赔偿损失，导致甲方先行承担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9、乙方在承担上述 3-9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10、如因甲、乙任何一方违约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守约方为维护自身权益而支付的包括不限于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诉讼保全责任

保险保费、执行费、差旅费等所有费用，均由违约方如数承担。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项目经办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供货一览表

- 二、售后服务承诺书
- 三、成交通知书
- 四、履约保证金缴纳凭据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内容

大吨位（28 吨级）可控震源系统 1 套，包括纵波可控震源和震源电控系统。预算价格 410 万。

（1）纵波可控震源

纵波可控震源系统由动力总成、液压系统、纵波振动器、传动系统、车架、驾驶室等组成，且包含必需的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等。

四轮驱动，具备自行走作业功能，满足陆地野外作业需要，绿色环保，节能高效，机动性强，结实耐用，可以在城镇、乡村狭窄道路和空间下开展探测。具有低频宽频带、高精度探测优势，满足深浅地震勘探需求。

（2）震源电控系统

震源电控系统由通用型编码器和译码器、反馈传感器、无线电台、GPS 授时器、辅助设备等组成。

功能上应满足与其他同类震源同时或独立工作；适用于各型号的液压伺服型可控震源，可执行单一频率、线性（升频、降频）、对数、时间幂、脉冲、随机等多种扫描方式。具备自主授时激发和电台被动激发功能，适应有缆和无缆地震仪器数据采集需要。

二、建设地点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450 号甘肃省地震局院内。

三、供货时限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

四、技术要求

1. 技术指标

招标采购设备技术指标分为三种类型，其中“★”为关键指标、“#”为重要指标，其他为一般指标，详细技术参数要求见下表。

序号	技术指标	参数要求	指标类型
纵波可控震源			
1	地震波类型	P 波	
2	额定峰值出力	≥276kN	★
3	线性扫描范围	3~140Hz	★
4	最大静载压重	≥285kN	★
5	重锤质量	≥5400kg	★
6	重锤位移有效行程	≥178mm	★

7	振动系统额定工作压力	高压 22 Mpa(3200 psi); 低压 1.6 Mpa (230psi)	#
8	振动平板离地间隙	≥400mm	#
9	驱动方式	四轮驱动	★
10	底盘驱动形式	铰接震源专业底盘, 4×4 液压驱动;	★
11	发动机额定功率	≥360kW/2100rpm	★
12	最大扭矩	≥2300N.m/1500rpm	★
13	液压系统容量	≥350 L	#
14	发动机排放	满足中国关于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的最新标准与法规要求	★
15	爬坡能力	≥30°	
16	环境温度适应范围	-20°C~+50°C	
震源电控系统			
1	电控扫描方式	包含但不限于单一频率、线性（升频、降频）、对数、时间幂、脉冲、随机等	★
2	编译码器	1 套	★
3	通讯电台	2 套	★
4	加速度表	2 块	★
5	频率控制范围	0.1-600Hz 或更高	★
6	最大扫描长度	≥60s	#
7	时间标准	北斗时钟同步控制	★
8	可控制震源台数	≥32	

2. 服务支持

(1) 供货方免费提供震源操作手不少于 1 周及机械师不少于 3 周的理论 and 实际操作培训, 使操作人员能够掌握震源的驾驶、使用和运维工作, 通过考核后, 获取震源操作许可证书。

(2) 供货方免费提供首次探测现场服务, 技术人员到现场保障服务不少于 1 周, 保证震源系统稳定正常使用。

(3) 售后服务响应: 主机整体 (包括附件) 质量保证期自完成调试并经用户验收签字之日起算为 12 个月; 提供终身服务; 对提出的服务要求, 一个工作日给予答复, 且可满足正常 24 小时、特殊地区 48 小时服务人员到达现场服务; 7*24 小时售后应答。

(4) 供货方应保证提供的可控震源系统在实际工作中达到采购过程中承诺的工作指标, 在设计工作指标参数范围内无法正常工作的, 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退货。

(5) 质保期内，由于产品质量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供货方需免费维修或提供相应配件；经供货方初步技术诊断 3 日内无法修复故障的，供货方需免费提供 1 台震源供现场施工，直至采购人震源修好。

(6) 质保期内，发动机、变速箱、液压系统主控部分出现重大故障，经两次维修或更换配件依然无法修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同型号可控震源。

(7) 质保期内，因震源系统质量原因导致重大安全事故，由供货方承担一切责任。

(8) 质保期外，震源系统出现硬件故障，供货方终身提供原厂维修配件。

(9) 供货方为每套震源系统配备随车备件和一套工具。终身提供震源控制系统维修技术支持，必要时，需到施工现场进行技术指导。

(10) 供货方终身提供免费的控制系统软件升级服务，并对可能的硬件升级提供技术支持。



货物需求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供方：（章）：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合计		（大写）				

注：中标人应在交货前将货物的运输方式、发货时间、运输线路（公路）等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形式通告业主。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投标人可在此目录基础上细化)



一、响应声明

二、报价一览表

三、报价明细表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一、响应声明



致：_____（采购人）

我方全面研究了甘肃省地震局巨灾防范工程大吨位可控震源系统采购（二次）
（项目编号：_____）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现决定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承诺如下：

1、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

总报价为人民币小写：_____万元（大写：_____）。

2、我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90天（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

3、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纸质版，电子版真实有效。

4、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	(小写) (大写)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注：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具此表，应与投标文件的有关内容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章）：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设备表述需清晰、全面、)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合计		(大写)				

投标人名称 (盖章) : 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范围：

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系_____（供应商）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委托人。委托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

(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编号：____）的响应文件；

(2) 签署并重新提交报价；

(3) 办理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受托人无权转让。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商须为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的设备生产厂商、销售代理商(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售后服务能力和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须提供最近三年任意一年(2021年-2023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格式:

无违法记录声明

致: _____ (采购人)

本单位现参与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特此声明。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及业绩



表 1: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货物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货物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证书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表 2:

(二) 供应商业绩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注: 1、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复印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自行编制实施方案及其他方案。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第六章 采购程序



一、响应文件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一) 资格性审查。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洽谈资格。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1、投标人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 投标商须为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的设备生产厂商、销售代理商（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售后服务能力和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须提供最近三年任意一年（2021 年-2023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完整有效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开户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3) 投标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的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2、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4、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声明）。

(二) 符合性审查。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 1、响应文件的格式及内容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无内容字迹无模糊、无法辨认等情况；
- 2、报价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 3、接受经修正的报价；
- 4、响应文件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澄清有关问题

1、采购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

2、供应商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

三、价格协商

1、供应商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价格协商，价格协商为两轮报价。对于能准确掌握市场平均价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报出不超过市场平均价的一个合理价格；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价格的，采购小组可要求供应商提供成本测算，作为双方协商价格的参考依据。

2、价格协商后，供应商提供书面报价。

四、编写评审报告

(一) 采购小组编写评审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 1、采购日期和地点，采购小组人员名单；
- 2、价格商定情况及评审结果。

(二) 协商情况记录应当由采购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对记录有异议的采购小组人员，应当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采购小组人员拒绝在记录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



二次报价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二次报价（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供应商须准备该报价单至少一式两份加盖公章，便于在协商现场报价时递交。